

# 尚穆根：须能及时行动保护自身利益 我国应加强法律更有效帮助网络受害者

尚穆根指出，尽管我国一些措施在一定程度上确保网络安全，但随着科技不断地迅速发展、网上活动跨越国界，司法机制也应与时俱进。

胡洁梅 报道  
ohkm@sph.com.sg

科技的迅速发展，如人工智能深伪技术，使维持网络安全的挑战日益加剧。我国应加强现有法律，以更有效地让网络受害者有能力及时采取行动，保护自己的利益。

内政部长兼律政部长尚穆根星期一（9月25日）出席网络危害研讨会时透露，当局将探讨加强有关机制的计划。这项由律政部与新加坡管理大学杨邦孝法学院首次联办的研讨会，邀请国内外

专家讨论应对策略，加强现有的网络安全措施。

尚穆根为活动开幕致辞时，讲述我国至今如何通过条例与执法监管网络空间，包括近期通过的网络安全（杂项）法案，授权有关当局指示社媒平台撤下有关自杀、儿童性剥削与恐怖主义等不良内容；以及网络犯罪危害法案，让政府能更有效地对付诈骗等网上犯罪活动。

我国2014年也通过防止骚扰法令（POHA），允许包括在网上被骚扰的受害者向法院申请保

护令、防止虚假信息再传播等，肇事者在特定情况下也会受到制裁。法令2019年修订，以保护个人遭恶意公开隐私、加强补救措施等。

## 调查：人们觉得在网上需有更多支援与保护

但尚穆根指出，尽管这些措施在一定程度上确保网络安全，但随着科技不断地迅速发展、网上活动跨越国界，司法机制也应与时俱进。近期调查就反映，人们觉得在网上需要更多的支援与保护。

根据阳光联盟（Sunlight AFA）去年的调查，仅66%受访者在上网时感到安全。与另一项

调查相比，高达92%公众觉得晚上单独在我国街上行走是安全的，显示网络空间的安全性有待加强。微软公司进行的一项全球调查也反映，新加坡是个人最有可能遇到网络风险的首五大国家之一。

他也引述新加坡妇女发展与支援组织（简称SHE）上周公布的调查，指近六成受访者曾自身经历或有亲友遭遇网络危害。四分之三的人因此对较具争议的课题选择不发言的态度，人们避开舆论，这将不利于社会的发展。

尚穆根说：“我们不能让年轻人在这样的环境下成长，心理健康受到影响，自信心被打击……我们相信须有更好的法律，赋予受害者能力去采取行动

来保护自己。我们要如何让受害者以安全、有效且不会太昂贵的方式来保护自己？”

网络危害的类别很广，防止骚扰法令未必明确地涵盖每项行为。他以图像相关的性侵犯（Image-Based Sexual Abuse）事件为例，个人的私密照片在未经许可的情况下被放上网，肇事者身份不明。受害者可以报警处理，但调查需时。通过民事程序，上法庭也要花钱和时间。

在这段期间，受害者的照片已在网上流传，影响了受害者的心理健康、人际关系和声誉。即使肇事者被逮到，这些照片仍可在网上找到。

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也可加

剧造成的伤害。英国广播公司日前报道，西班牙某城镇有数名女生的照片被不良分子盗用，以人工智能工伪造为裸照后，在社交媒体散播。

他说：“值得思考的是：我们在保护网络受害者方面是否做得充足？我们是否应该改进法律？我们应如何让受害者有能力保护自己？有哪些适当的补救措施？我们希望通过这场研讨会探讨这些课题。”

研讨会为期三天，星期三（27日）闭幕。约200名学者、法律界代表、教育工作者和学生等出席。

恐怖“情人”下套勒索 网络受害者险轻生 刊第6页